

##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

项目名称	兴宁市下堡镇山塘尾石场扩建年产 35 万 m <sup>3</sup> 建筑用花岗岩露天开采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		
项目详细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下堡镇山塘尾石场		
资质证号	APJ-（粤）-020	项目所属行业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项目简介	<p>兴宁市下堡镇山塘尾石场（以下简称“山塘尾石场”）位于兴宁市下堡镇前锋村，是一家露天开采建筑用花岗岩矿山企业；企业类型为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为王超。</p> <p>兴宁市下堡镇山塘尾石场原有采矿许可证由兴宁市自然资源局颁发，证号为 C4414002010127120100820，采矿权有效期为 2021 年 2 月 3 日至 2032 年 2 月 3 日，开采矿种为建筑用花岗岩，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生产规模为 29 万 m<sup>3</sup>/年，矿区面积为 0.1513 平方公里，开采标高为+260m 至+135m。</p> <p>矿山目前持有广东省应急管理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主要负责人为王超，编号：（粤）FM 安许证字[2023]Ma014III1；有效期：2021 年 11 月 2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 日。</p> <p>山塘尾石场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对原《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进行了更新，项目代码：2012-441481-04-01-175073，根据该立项文件，本项目为扩建工程。</p> <p>评价范围：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安全预评价委托书、《金属非金属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目录（试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5 号）和相关的法律法规确定本次预评价范围为：采矿许可证范围内的露天采场、矿区总平面布置、周边环境及自然条件影响，以及与其相应的生产系统（开拓、运输、采矿、铲装、破碎筛分）、辅助设施（防排水、供水、机电等）及综合安全管理等。</p>		
报告编号	YL-2-24-31A-004	现场勘查时间	2023/12/26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2024/2/22	项目组长	陈志华
项目组成员	雷俊、刘军国、王礼攀、陈书中、童福盛、伍昌俊		
报告编写员	雷俊、刘军国、王礼攀、陈书中、童福盛、伍昌俊		
报告审核员	杨仕章	过程控制负责人	郭斌
技术负责人	敦俊安		
评价结论	<p>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后，兴宁市下堡镇山塘尾石场扩建年产 35 万立方米建筑用花岗岩露天开采项目从安全生产角度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能满足基本的安全生产活动，项目实施后能安全运行，该项目的安全风险是可以接受的。</p>		

## 现场检查时拍摄的相关照片

